**臺南市104年度溪流小學堂**

**「守護河川GOGOGO」實施辦法**

一、依 據：臺南市104年度環境教育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 的：鼓勵學生以具體行動參與守護河川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行政院環保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臺南市環境教育輔導團、虎山國小

協辦單位：西門國小、億載國小、進學國小、崇明國小、崇學國小、裕文國小、青草國小、果毅國小、太康國小、瑞峰國小、忠孝國中、安定國中、官田國中

五、計畫對象：臺南市高中、國民中小學之學生。

(一)國小低年級組（國小一～二年級）

(二)國小中高年級組（國小三～六年級）

(三)國中組（國中一年級～三年級）

(四)高中組（高中一年級～三年級）

六、實施時間：104年1月1日至3月13日。

七、活動網址：http://activity.tn.edu.tw/jsge/river2015/（含報名與上傳作品功能）

八、活動方式：本活動採取網路報名與上傳作品（書面報導）的方式，請依照活動網站說明參賽。

(一)於活動期間中選擇至少一種參與守護河川的行動，執行時必須拍照紀錄，並將過程與結果呈現於作品中。

(二)行動建議：河川守護、水環境查核、水質檢測、河段走讀、河川專題學習活動、探討流域人文、河川整治、濕地觀察、水源頭踏訪、河川問題與解決策略發想等。

(三)呈現的內容至少必須有：1、實施前之狀況。2、具體改變方案，過程需有拍照紀錄和文字說明。3、實施後之狀況。4、實施心得。

　　(四)此外，為鼓勵家中沒有電腦、網路的小朋友也能踴躍參與，本活動於暑假結束後，延長收件時間到104年3月13日，所以開學過後仍可繳交作品，有興趣的小朋友請於開學後運用學校的電腦，將活動期間所做的內容整理成電子檔，並報名參加本活動！

※特別提醒：1. 請先徵詢父母同意與協助。  
2. 若需要協助，應邀請父母陪同，以策安全。

九、參賽說明：

(一)作品規格：請由記事本、Word、WordPad、OpenOffice（Writer ）四種檔案格式中任選一種呈現；檔案容量請勿超過 5 MB。

(二)作品內容：檔案中請包含

1.事前計畫與準備過程。

2. (1)實施前之狀況，(2)具體改變方案，(3)實施後之狀況。

3.結果與心得。

4.其他內容可自訂。

(三)內容填寫：上傳檔案時需同時填上作品的《創作說明》才算完成。

(四)注意事項：每人限參加一件作品，重複報名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
十、評審標準：

　　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，遴選出優良作品。評審標準如下：題目取材－ 10%；行動紀錄－40%；心得報告－30%；表現方式－20%

十一、獎勵辦法：

　　每組各取特優一名、優等二名、佳作三名、入選若干名，各頒發獎勵學生獎狀乙紙。所有優秀作品將公佈於活動網站，以茲鼓勵。

十二、其它說明：

(一)報名時請填寫正確個人資料，以利作品獲獎時主辦單位獎項頒發之處理。

(二)每個活動單元每人限參加一件作品。

(三)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不拷貝不抄襲、不使用具有版權的圖文或影音。得獎

作品若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相關法令者，取消其資格，並追回獎項，由

其他作品依序遞補。

(四)完全尊重評審結果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(五)作品未達標準可從缺。

(六)得獎作品之作者需授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開使用該上傳作品。

(七)逢計畫修正之必要時，將不個別通知，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主。

十三、聯絡單位：

(一)虎山國小。教導處；電話：(06)266-1490;傳真：(06)266-6714。

(二)聯絡人：楊安然主任 [vickypig@tn.edu.tw](mailto:vickypig@tn.edu.tw)

十四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編列補助款或教育處相關預算支應。

十五**、**承辦本計畫相關有功人員得依規定予以敘獎。